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oncus Holding Corporation

堃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16)

更換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

堃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已委聘一家外部企業服務公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方圓」）向本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支持，而方圓已提名其代表何燕群女士（「何女士」）自2022年8月30日起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本公司香港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代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9.05(2)條在香港代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統稱「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

董事會謹此宣佈，何女士已辭任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自2024年6月25日起生效，而孫嘉恩女士（「孫女士」）作為方圓的新代表已獲本公司委任，代替何女士擔任公司秘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授權代表，自2024年6月25日起生效。

何女士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孫女士為方圓的助理經理。彼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七年專業經驗，一直為在香港及海外註冊成立的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孫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士，因而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下擔任公司秘書的專業資格要求。

董事會謹此感謝何女士於任期內為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並藉本機會歡迎孫女士獲任新職。

承董事會命
堃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宏

香港，2024年6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宏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奧先生及鄺豔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博文博士、黃依倩女士及David Scott Lim醫生。